

渲染「中國威脅」 日防衛計劃居心不良

日本政府昨日通過新的《防衛計劃大綱》，明確提出將防務重點轉向西南海域以「防範」中國，甚至部署所謂「釣魚島遭搶佔」應急預案。日本故意渲染「中國威脅論」，為其提升軍力製造借口，顯然是居心不良。日本近年逐步拋棄和平友好外交政策，重蹈軍事大國的舊路，只會令其亞洲鄰國感到擔憂和不安，影響地區以及世界的和平發展，日本亦將自吞窮兵黷武的苦果。

與以前相比，日本新防衛大綱的最大變化是把防衛重點從北方轉向南方，着重加強西南諸島地區的防衛，改變以往「專守防衛」政策，轉以採取軍力抗衡、防範恐襲和侵佔離島策略，甚至不排除先發制人的可能性。日本出這份擴充周邊地區防衛力量的防衛大綱，矛頭直指中國。針對日本的無理指責與猜忌，中國外交部發言人姜瑜回應指出，中國堅持走和平發展道路，奉行防禦性國防政策，中國無意也不會對任何人構成威脅。日本利用新防衛大綱渲染所謂「中國威脅論」，不過是為其擴充軍力尋求借口，加速邁向更具攻擊性軍事大國的步伐。中國向來奉行和平友好外交政策，日本的抹黑歪曲並不能欺騙世人，只會暴露出其擴張軍好戰的野心。

中國改革開放不但推動中國經濟持續高速增長，還給包括日本在內的世界各國帶來了共同繁榮的巨大機遇。近十多年來，日本經濟陷於低潮，又遭受到全球金融危機的衝擊，中國龐大的市場成為日本產品最重要的出口地，中國遊客成為刺激日本消費的重要力量，日本的經濟振興越來越離不開中國。日本採取與中國為敵、咄咄逼人的軍事和外交政策，只會惡化中日關係，對兩國的經貿往來構成阻礙，拖慢日本經濟復甦。

戰後日本之所以迅速發展成為世界經濟強國，正是由於制定了和平憲法，實施了和平穩定的外交政策，爭取到有利發展的外部環境和機遇。但是日本隨着國力的充實，逐漸離棄和平穩定外交路線，不斷打破和平憲法對日本軍力擴張的限制。此次新防衛大綱再次暴露日本肆意進行軍事對抗的態勢，反映出日本國內軍國主義正在復活的跡象。日本軍國主義曾對亞洲鄰國帶來深重災難，日本重走軍事大國之路將會引起亞洲鄰國的擔憂和疑慮，不利地區與世界的和平發展，日本要成為「正常化」國家之路必將更難行。

梁冠彪判死緩的警示意義

香港貨櫃車司機梁冠彪昨在深中院因犯故意殺人罪，判處死刑，緩期2年執行。被告明知嬰兒車捲入車底，仍然繼續行駛意圖將嬰兒車碾斃，任由嬰兒被碾斃，行徑喪心病狂，天理不容，被判死緩罪有應得。這宗案件不僅向社會傳達出危險駕駛是嚴重罪行的訊息，而且對往來兩地司機也有警示作用，不應因為香港人的身份就漠視內地法規，否則必將負上刑責，承受重刑。同時，本港打擊危險駕駛法例過輕向為人所詬病，現時更應檢討法例罰則，加強打擊力度，以收阻嚇之效。

案情顯示，被告在嬰兒車捲入車底後，曾下車察看並發現嬰兒仍然存活，但被告卻無視嬰兒的慘狀，不但沒有將其救出車底，反而繼續開車拖行，並故意以「S」形擺動方式駕駛以圖甩掉嬰兒車，最終導致嬰兒被碾斃。被告為了逃避刑責竟置嬰兒生命於不顧，令人髮指，與故意殺人無異，將被告判處死緩既是彰顯法治之舉，也是還受害人家屬一個公道。

這次內地法院的判決對於不少往來兩地的貨車司機也有警示意義。不少貨車司機到了

內地，總以為香港人的身份在內地高人一等，不會受到刑責，甚至認為有事故時大可逃回香港，結果令到部分司機不重視駕駛安全，甚至為省回醫藥費竟有「撞傷不如死」等極端思想。但隨着近年內地法律不斷完善，本港司機再不能以過時的觀念去看內地法制，現下內地執法部門對於違法者都是一視同仁，就是逃回本港最終也難逃法網，本港司機不應心存僥倖。

雖然兩地法例不同，社會環境亦各異，難以比較，但內地對危險駕駛的重罰對本港也有借鑑意義。本港交通法例量刑過輕，一向為人詬病，現時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最高也不過是監禁十年，而法庭判決時又往往往中間落墨，從輕發落，導致法例猶如無牙老虎。如去年農曆新年前夕，落馬洲發生導致6人死亡的醉駕車禍，肇事司機最終亦只是被判入獄6年。罪行與判罰嚴重不相稱，犯法者得不到應有的處罰，試問如何產生阻嚇力？近年本港危險駕駛的個案不斷增多，當局應檢討現時的法例罰則，以重典來治理危駕，保障市民的生命安全。

「維園阿哥」傳涉非禮強姦被捕

社民連惹火尤物拒回應 友好承認任亮憲助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有「維園阿哥」之稱的社民連成員「馬草泥」任亮憲，據傳因涉及非禮及強姦於日前被警方拘捕。警察公共關係科在回應查詢時證實，警方於本月15日(周三)在西區拘捕一名31歲男子，涉嫌較早前在沙田區非禮及強姦一名29歲女子，現已獲准保釋候查，月底返警署報到，案件暫列非禮及強姦案處理，並交由沙田重案組跟進調查。香港文匯報記者就事件致電任亮憲時，對方將電話接駁到留言信箱，至截稿前多次聯絡均沒有回應。

有關任亮憲被捕的消息於昨晚廣為流傳，部分傳媒均派員到其住所樓下守候，但到截稿前記者仍未能接觸到任亮憲。

陶君行稱未能聯絡任

與任亮憲友好、同為「選民力量」成員的「星屑醫生」歐陽英傑昨日在接受傳媒查詢時承認，任亮憲曾於前日協助警方調查一宗案件，而據他了解，任亮憲計劃開記者會交代事件。社民連主席陶君行則表示，自己正在台灣出席研討會，是在傳媒查問時才得悉有關消息，而直到目前為止，他並未能聯絡到任亮憲，故不清楚詳情，待稍後返港時會了解有關情況。

政壇惹火尤物言行出位

自號「維園阿哥」、「馬草泥」任亮憲可謂「惹火尤物」。任亮憲之父為親政團「一二三民主聯盟」的創會主席，並曾擔任前立法局議員的任善寧。今年，自稱為「全民發聲」及「維園行動」召集人的任亮憲突然活躍於香港政壇，以一身紅衣現身在維園的香港電台節目「城市論壇」，以搶咪叫囂的手法及偏激火爆的言論吸引外界注意，迅速上位，並於今年5月宣布加入理

念相近的社民連。

爭女爭上位掀黨內鬥爭

不過，任亮憲所為極具爭議性。在今年南區區議會補選，任亮憲在未經該黨同意下，公開宣稱自己有意加入競逐，雖在備受批評後終「讓路」予公民黨的司馬文，但已種下任亮憲與黨內有意參選港島區的前秘書長季詩傑，及長期代表社民連開拓港島區但一直沒有表現的曾健成展開連串黨內鬥爭。期間，任亮憲亦被傳與季詩傑等為爭奪「緋聞女友」周澄而在網上罵戰。

其後，任亮憲在該黨前主席黃毓民支持下，發動推倒社民連現任主席陶君行及其行政委員會的「倒閣行動」，成立所謂的「10憲章」。是次「倒閣行動」雖失敗收場，亦迫使季詩傑及該黨行委彭義桃退黨。

曾被本報揭涉「虛假陳述」

今年9月，香港文匯報率先披露他聲稱自己為「香港證監會資產管理牌照持有人」，但經查證後發現他目前並未持有「證監會資產管理」牌照，涉及「虛假陳述」，證監會因此作出跟進。



▲「維園阿哥」任亮憲因涉及非禮及強姦於日前被警方拘捕，但到截稿前記者仍未能接觸到他。資料圖片

◀傳媒昨晚到任亮憲居住的西環嘉輝花園守候，但未見其露面。香港文匯報記者溫瑞麟攝

死因庭傳召116菲證人 市長有份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死因庭於明年2月14日，就馬尼拉挾持香港旅行團造成8死多傷案件召開聆訊，屆時將傳召116名菲律賓證人，包括馬尼拉市長林曼洛、馬尼拉前警察總長馬格蒂拜等。負責轉交傳票的菲律賓領事館表示，會在兩星期內，回覆有多少名證人會出庭作證。而香港方面，亦會傳召32名證人，但不包括頭部重創的梁頌學。預期審訊至少25天。

8名死者為謝廷駿(31歲)、梁頌儀(14歲)、梁頌詩(20歲)、梁錦榮(58歲)、楊綺琴(46歲)、傅卓仁(39歲)、汪子林(51歲)及楊綺華(44歲)。

來港作供人數兩週內回覆

擔任此案的死因研訊主任、代表政府的資深大律師翟紹唐昨於庭外表示，早前已向菲律賓當局發出傳票，並向菲律賓方面傳召116名證人作供，包括馬尼拉市長林曼洛、馬尼拉前警察總長馬格蒂拜、當地的彈道專家、狙擊手、特種部隊、現場人士、旅遊巴士司機、談判專家、法醫及醫生等。

翟指因法醫及醫生是最先接觸死者，可為法庭提供更多資料，並希望菲律賓領事館可以於兩週內回覆傳票，領事館表示會盡量安排，菲律賓的副領事亦承諾會盡快確實證人出席的人數。翟表示：「希望菲律賓的證人能親身來，會更加方便。」他透露，倘若菲律賓的證人不願意來港作證，法庭或會安排他們以視像會議作供。

梁頌學因身體狀況不出庭

另外，法庭亦向香港有關人士發出傳票，擬定將會有32名證人出庭，當中包括事件中的倖存者、彈道專家、軍火專家及到案發現場調查的香港警方等，至於仍在接受治療的倖存者梁頌學，因身體狀況未適合出庭，故死因庭未有向其發出傳票。

聆訊時法庭會製作一個3D(立體)巴士模型圖，模擬案發時巴士內情況，翟大律師又指，由於考慮當時旁聽者眾多，及需利用一些高科技器材協助審訊，故或會考慮於高等法院審訊。

案件於下年2月14日開審，預期審訊至少25天。昨天有2名死者家屬到庭，他們均表示尚未聘請律師代表。其中一名出庭的是康泰隊隊謝廷駿的父親，他表示心情尚未平復，現在腦袋一片空白，他表示從報章上才得悉菲律賓有派代表出庭，並說：「他們應該負責，跟到尾解決」。至於金錢賠償，謝父表示：「錢不想講，人都不在了……」



■死因研訊主任翟紹唐。



■謝廷駿父親昨有到庭旁聽。

菲國民有權拒來港作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香港死因庭就馬尼拉人質事件，向116名菲律賓人發出傳票，傳召他們來港出庭作供，但菲律賓方面亦有法律人士指出，香港與菲律賓沒有「司法互助安排」，除非菲律賓也發出傳票，否則菲律賓國民完全沒有法律責任來港作證，即使他們拒絕出席聆訊，香港亦無計可施。

傳召只屬禮節上召喚

香港大學法律系助理教授張達明表示，由於香港法庭無境外司法管轄權，外地證人有權拒絕來港作供。若證人因旅費高昂而拒絕來港，港菲兩地政府可以協商是否津貼旅費。

香港大律師公會會長王桂壘指出，死因庭向菲律賓國民發出的傳召，只是一個「禮節上」的召喚，不涉及法律程序，而菲律賓官員亦無任何法律責任來港出席聆訊。他解釋，對境外人士發出傳票是否有約束力，必須視乎兩地的司法協議，但目前香港與菲律賓並無「司法互助安排」，菲律賓國民若不願作供，港府屆時或要透過外交手段解決。

死因庭的裁決分為多項類別，其中「死於不幸」或「死因不明」牽涉許多人為因素，若主司循民事索償，追究責任；「死於意外」或「死於自然」則指「因意料之外或自然發生的不幸事而導致死亡」，更不涉及人為因素，若主司難以追究責任。

死因聆訊傳召證人

- 116名菲律賓證人
包括：馬尼拉市長林曼洛、馬尼拉前警察總長馬格蒂拜、彈道專家、狙擊手、特種部隊、現場人士、法醫、醫生、警察
- 32名香港證人
包括：倖存者、彈道專家、軍火專家、調查案件的警員、法醫

馬尼拉市長及警察總長當時部分言行

- 馬尼拉市長林曼洛：
■槍戰時正在頤和園中餐廳晚膳
解釋：預料事件要延至翌晨才解決，所以往餐廳商議解決方法，順道進食，可惜餐廳電視機壞了，看不到現場直播情況，一切出乎意料之外。
- 否認下令拘捕槍手門多薩弟格雷戈里奧
解釋：當時發現他的介入只會惡化局勢，才命人將他帶走，並非拘捕。
- 帶走門多薩弟弟令他受刺激
解釋：馬尼拉警方同意讓門多薩復職，正等候複檢軍職令，但警方無法接通門多薩的手機，後來才知他當時正與電台主持通話，警方發覺復職文件時，槍戰已爆發。
- 現場總指揮馬尼拉市警察總長馬格蒂拜：
■下令拘捕門多薩弟弟
解釋：是市長林曼洛下令拘捕槍手門多薩弟弟，他才命人執行拘捕令。
- 沒有讓軍方特種部隊營救人質
解釋：覺得特警本身已足以應付，且自己無權指揮特種部隊行動。
- 下令強攻
解釋：旅遊巴士司機逃時，只聽到6至8響槍聲，認為車內仍有生還者，下令強攻是避免最惡劣後果，自稱「問心無愧」，不會辭職。



■馬尼拉市警察總長馬格蒂拜曾就人質事件出席該國的聆訊。資料圖片



資料圖片